**黑水县公安局部门2022年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黑水县公安局属一级行政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单位机构设置情况：共18个派出机构和14个内设部门，具体包括：办公室、政工室、情指中心、警务保障室、森林警察大队、科通科、政保大队、法制室、治安大队、刑警大队（禁毒反诈大队）、交警大队、特巡警大队、行政审批室、看守所及芦花等18个派出所。

1. 机构职能。

县公安局是县政府主管全县公安工作的职能部门，领导、管理全县范围内的公安工作，其主要职责及工作有：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指导、检查、监督全县公安工作；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预防、制止和侦察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指导、监督、组织实施全县消防工作及全县信息网络的安全检查等

1. 人员概况。

编制人数170名，其中：行政执法编制155名，行政工勤编制15名。2022年末在职人员总数163人，其中：行政执法人员146人，行政工勤人员17人，退休人员33人。因业务需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101人，政府核定购买劳务2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5,264.2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64.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收入4488.20万元，占85.26%；项目支出收入776.00万元，占14.74%。

1.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6,410.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69.7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715.02万元，公用经费354.73万元），占79.09%；项目支出1,340.50万元，占20.91%。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根据适用指标体系进行调整）

（一）部门预算管理。

1.预决算编制情况。

我局在2022年度按规定时间、按编制口径和财政相关要求完成了当年的预决算编制工作，编制准确，通过审核；转移支付资金按规定全额下达。

2.执行管理情况。

2022年执行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要求执行，严格审批每张凭证。1-6月完成支付3,450.86万元，占全年支付总额的53.83%，1-9月完成支付3,938.89万元，占全年支付总额的61.45%，全年基本按支付进度支付，无突击用钱现象发生。

部门绩效目标制定合理，能适应需要，目标完成良好，预算编制科学、准确，支出控制在可操作范围，预算动态根据需要合理调整，执行进度按财政安排有序进行，预算完成情况较好，全年无违规记录现象。

（二）专项预算管理。

2022年度，我局专项资金到位1115.50万元万元，主要包括阿州财行〔2022〕13号693万元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693万元；阿州财行〔2022〕13号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380.55万元（出入境、禁毒、森林、反恐、长江保护等业务办案和业务装备款）；阿州财行〔2022〕58号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37万元（交警因素），由财政拨款到位。

根据专项资金管理的要求，我局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严格的按照管理办法执行。

1. 严格按预算开支。没有超标准、超规模、超范围开支；
2. 严格开支管理：做到了专款专用，不存在截流、挤占、挪用的情况；
3. 加强内部检查和审计。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审计，确保专项资金落实到位。

包括专项预算项目程序严密、规划合理、结果符合、分配科学、分配及时、专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实施绩效、违规记录等情况。

1. 结果应用情况。
2. 预算财政支出能够保障人员工资支出及机关的正常运转、确保了我局履行职能职责的需要。
3. 在财政预算支出的有力保障下，我局顺利完成了2022年度各项基础及公安工作各项任务，严厉打击了各种违法犯罪行为，确保了黑水社会治安平稳。为藏区稳定起到了积极作用。
4. 全年接群众举报线索2条；立刑事案件32起，破23起，抓获犯罪嫌疑人42人（其中侵财类案件20起，破14起，抓30人）。与去年同期相比，刑事案件发案率下降48%，破案率上升30%。协助外地公安机关抓获网逃7名；受理行政案件84起，查处结案60起，查处违法人员108人（其中行政拘留43人）。。
5. 为打赢猛河战“疫”。启动入县4个卡点，严查过境车辆、人员；前移关口至垭口山隧道口，设立过境车辆转运点，全程闭环护送转运车辆出境，期间累计转运车队125批次、6134台次；强化流调溯源，落地核查涉疫数据3500余条；办理拒不执行紧急状态下的决定、命令行政案件15起，查处违法人员42人。。
6. 为维护涉藏意识形态领域政治安全，强化反恐反邪工作，深化严打暴恐活动专项行动，结合“敲门行动”，摸排调查邪教组织。加强寺庙服务管理工作，不断巩固“一寺一策”管理规范。

包括部门自评质量、绩效目标公开和自评公开、评价结果整改和应用结果反馈等情况。

1. 评价结论及建议

按照“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将有限的资金用到实处，严格管理每笔财政资金的使用和支出，没有超预算支出情况，杜绝了现金支付现象，全部采用银行转账或公务卡消费管理，确保了每一笔资金收支的安全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96%。

（一）评价结论。

在财政资金整体支出中，县公安局非常重视预算执行各环节工作，能够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认真地完成了2022年的部门预、决算编制工作，取得了较好的预算执行效果。

1. 存在问题。

1、财务管理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健全。对此问题，我局“内控管理”制度要求，查漏补缺，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

2、进一步规范会计行为。加强财务人员业务知识的提升，及时做好月度和年度会计处理，做到日清月结，严格预算资金管理和使用，规范和完善各项费用审签报销制度。

（三）改进建议。

加强财务人员的业务知识的培训力度，特别是新时期下财政主管部门应加强对财务人员业务知识的指导和交流学习，提高财务人员预算一体化管理系统的实际操作和应用水平，同时加强对预算单位财政资金的使用环节的监督、监控力度。